工程受益費繳納證明申請書

茲為本人辦理　　需要，請核發下列納費事實之證明。

納費義務人	
身分證字號/統一編號	
土地標示	桃園市　　區　　段　　小段　　地號等　筆
證明事項	年工程受益費繳納證明
備註	

此　致

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　　分局

申 請 人：　　簽章

身分證字號/統一編號：

住址：

電話/行動電話：

代 理 人：　　簽章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址：

電話/行動電話：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備註：1.如為代理案件，請填註代理人姓名、身分證統一編號，並請檢附授權人及被授權人之身分證、印章並填具授權書。

2.所申請證明，由申請人自負保密之義務，且不得提供為其他用途。

授　權　書

申請人因申請工程受益費繳納證明事項，委任　　代理申請，

代理人所申請事項，申請人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土地標示	桃園市　　區　　段　　小段　　地號等　筆

此 致

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

申 請 人：　　(簽章)
身分證字號/統一編號：
住址：
電話/行動電話：

代 理 人：　　(簽章)
身分證字號：
住址：
電話/行動電話：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